

西安旅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收购西安户县草堂奥特莱斯购物广场有限公司 51%股权 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西安旅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关于收购西安户县草堂奥特莱斯购物广场有限公司51%股权事项已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2015年第四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根据公司与西安双丰商业运营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双丰公司”）之间签订的股权收购协议，目标公司最晚不迟于2015年6月30日获得首期105亩建设用地之国有土地使用权，若目标公司于2015年7月31日前仍未取得首期105亩建设用地之国有土地使用权时，公司有权单方解除股权收购协议。截止目前，目标公司已按照程序提交资料，参与竞标。但由于西安土地储备交易中心提供的交纳保证金银行账户内部系统出现问题，造成土地竞买不能按期完成。西安国土资源局在7月15日的西安晚报发出公告，延期竞买保证金交付时间至7月15日16：00、延期竞拍截止时间至7月17日16：00。公司将持续披露上述事项进展情况。

特此公告。

西安旅游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五年七月十五日